

## 九、享受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资料

### 附件 9-1 中小企业声明函(服务)

#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(服务)

(本项目必须提供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(湖南省交通运输厅科技信息中心)的(湖南省公路水路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升级(厅本级部分)建设项目软件测评服务)采购活动,工程的承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1、(湖南省公路水路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升级(厅本级部分)建设项目软件测评服务),属于(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)行业:承建(承接)为(湖南瑞航信息系统测评服务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 25 人,营业收入为 226.604 万元,资产总额为 212.201 万元,属于(小型企业)。
- 2、( ) (标的名称),属于( )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行业:承建(承接)为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人,营业收入为万元,资产总额为万元,属于( )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,微型企业)。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湖南瑞航信息系统测评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6 年 05 月 09 日

注: 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写。

2、“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”见磋商文件第二章第 42.2 款。

3、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,或者采购项目分包的,还应提供联合体协议,或者分包意向协议。